

《东阿县亿合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18 年 2 月 8 日，东阿县亿合建材有限公司组织了“东阿县亿合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现场会。参加现场检查的有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和验收监测单位-聊城市环境科学工程设计院环境检测中心、环评单位-聊城市环境科学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和特邀专家。验收会成立了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名单附后），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环保执行情况的介绍、聊城市环境科学工程设计院环境检测中心关于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等情况的汇报，现场检查了项目及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根据《东阿县亿合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本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意见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东阿县亿合建材有限公司投资 300 万元，在东阿县大桥镇赵村，建设年产 2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项目总占地面积为 18727.8m²，建设生产车间，办公室，原料车间等，主要从事商品混凝土的生产、销售；助磨剂、混凝土外加剂、钢材、水泥制品、建筑材料（沙石料除外）的销售。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东阿县亿合建材有限公司委托聊城市环境科学工程设计院有限公司对此项目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于 2017 年 11 月 3 日通过东阿县环境保护局审批。

东阿县亿合建材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0 月委托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编制《东阿县亿合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

（三）投资情况

项目实际总投资 300 万元，环保投资 20 万元。

（四）验收范围

东阿县亿合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工程与环评阶段没有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产生环节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废水。生产废水主要包括搅拌机清洗废水、混凝土运输车辆冲洗废水。本项目生产废水经沉淀池沉淀后用于混凝土添加用水。项目生活废水产生量较小且水质简单，定期由环卫部门运走处理，不外排。

（二）废气

本项目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粉尘。有组织排放粉尘主要为粉料筒仓呼吸口粉尘和沙石原料上料口粉尘，无组织排放粉尘主要来源于砂石进料及输送粉尘、运输车辆动力起尘等。

验收监测期间，在厂区上风向设置一个监测点，下风向设置 3 个监测点，无组织废气颗粒物小时浓度最高为 $0.544\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 2 中的无组织（不大于 $1.0\text{mg}/\text{m}^3$ ）排放标准要求。有组织废气，在排气筒测孔设置一个监测点，有组织废气颗粒物浓度最高值 $11\text{mg}/\text{m}^3$ ，满足《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中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

（三）噪声

项目营运期噪声主要为搅拌机、运输车辆、物料传输装置运转过程中产生的噪声，项目方采用设置基础减震等降噪措施，再加上加强管理、厂房隔声，再经距离衰减后；验收监测期间，1#、2#、3#、4#监测点位昼间噪声在 $55.7\text{dB}(\text{A})$ – $58.2\text{dB}(\text{A})$ 之间，夜间监测点位厂界噪声为 $61.4\text{dB}(\text{A})$ – $63.2\text{dB}(\text{A})$ 之间，（夜间厂区不进行生产）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的 3 类标准限值。

（四）固废

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生产固废和生活垃圾。

其中生产固废主要为沉淀池沉渣、筒仓除尘器收集的粉尘，沉淀池沉渣返回

原料堆场作为原料利用；除尘器收集的粉尘落回筒仓内作为粉料利用；生活垃圾由当地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处理。

（五）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1. 在线监测装置

按照现行要求，企业不需要设置在线监测装置。

2. 环境管理

公司制定了详细的环境管理制度，公司设置专职环境管理人员，负责全厂的环境管理工作。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 废水：

监测期间，项目产生的废水主要为冲洗废水和职工生活污水。冲洗废水包括车辆冲洗废水、搅拌机清洗水，经沉淀池收集沉淀后重复利用不外排。

2. 废气：

本项目营运期大气污染物主要为粉尘。无组织废气主要监测项目是砂石进料及输送粉尘、运输车辆动力粉尘。砂石进料及输送粉尘、运输车辆动力粉尘排放浓度执行《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中厂界无组织排放浓度限值（ $1.0\text{mg}/\text{m}^3$ ）；有组织废气主要监测项目是粉料筒仓呼吸口粉尘和上料口粉尘，排放浓度执行《山东省区域性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7/2376-2013）中一般控制区标准要求（颗粒物 $\leq 20\text{mg}/\text{m}^3$ ）。

3. 噪声

监测期间，厂界昼间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标准要求。

4. 固体废物：

均得到妥善处理。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该项目不须设置总量控制。

五、验收结论及后续要求

企业建设了环保设施，落实了环境保护部门的批复要求。验收监测表明，各项污染物能够达标排放。验收监测报告不存在重大质量缺陷。

该项目基本符合验收条件，同意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并做好如下工作：

一、现场整改意见：

- 1、规范筒仓排气筒监测平台，检测孔，加宽爬梯踏板；
- 2、标识生产工艺标识牌；
- 3、在有组织废气处悬挂废气排放标志牌，并进行编号。

二、验收监测报告修改意见：

- 1、补充实际总投资，实际环保投资；
- 2、核实主要生产设备数量；
- 3、规范报告编制内容和格式。



现场整改照片

六、验收人员信息

见附件。

东阿县亿合建材有限公司（签章）

2018年2月8日

附件:

东阿县亿合建材有限公司年产 20 万立方米商品混凝土生产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组成员

	姓名	工作单位	职称/职务	联系电话	签字
建设单位	郭兰成	东阿县亿合建材有限公司	总经理	13370976566	
环保专家	王利民	莘县环境监测站	工程师/站长	17763526785	王利民
	负建峰	冠县环境监测站	工程师/站长	13869535286	负建峰
	王振健	聊城大学	副教授/环评工程师	13563518020	王振健
验收监测单位	张富强	河北恒一检测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员	15350513278	张富强